

鹿港國中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2 月 10 日（一）上午 10 點 30 分

地點：本校圖書館 2 樓

主席：李錦仁校長

紀錄：陳薇羽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會議程序

一、主席致詞：

1. 感謝同仁們在課程發和教學規畫等各項課務推動上的努力。
2. 學生的作文能力有顯著提升，無論是在說明表達、理念陳述和文字運用，都多所精進。
3. 增進學生基本學力-減C提A，模擬考5C人數比去年減少12人(減少約1/3人數)，精熟A人數也有增加，學力提升，老師們居功厥偉。
4. 普特融合教育為未來趨勢，課程規劃應盡早因應。
5. 教學課程的規劃，結合美感美學，數位平台學習，AI 和科技運用等趨勢，厚植學生未來發展的能力和基礎。
6. 跨域整合，結合閱讀教育推動，融入閱讀策略、SDGs 永續目標，開闊學生視野，培養愛惜生命、愛護地球的認知和行動。
7. 鼓勵學生多元展能-科學技術、語文寫作、體育運動、藝術音樂，結合國際教育、國際交流及日本來訪，提升學生英語說聽互動的機會和能力。
8. 確實做好課室管理，以遂行教學目標。

二、家長代表致詞：(無)

三、工作報告：

教務處

(一)教學組：

1. 請各領域於 2/14(五)－2/21(五)召開第二學期領域教學研究會（附件二）。

(1)每學期需召開三次以上教學研究會，(領域自辦研習可抵一次研究討論會，上、下學期均可申請研習，至少申辦一次)。國英數自社五科領域請於每次領域會議中擇會考試題 2 題於會議中討論分析，鼓勵教學交流，朝向專業社群發展(相關試題內容及分析請參閱領域隨身碟資料)。會後一周內繳交領域會議簽到表(正本)即可，領域會議內容電子檔(含照片 4-6 張)請寄至教學組信箱

lkjhteaching@lkjh.chc.edu.tw，逐級核章後呈送鈞長核閱。

(2)領域會議請領召協助宣導以下訊息：

①請「監考老師」親自到教務處領取試卷及答案，並依鹿港國中考場規則確實監考，考試中不得進行試題修正，答案卷收回時，請務必清點數量並即時送回教務處，學生事後補交以違反考場規則處理。若考試時有違反考場規則行為出現，請監考老師務必於試卷袋上留下紀錄，以利教學組後續處理。請「命題老師」繳交試題前，再次檢視試題及答案卷，若參考其他資料(如歷屆考古題或題庫)命題，應進行轉化，不宜原文照錄。另因試卷印刷費用提高，請盡量將試題卷版面調整至兩張四面(B4)以內，請選用標楷體；若考卷送印後需修正，請命題老師繕寫修正內容及相關說明，由教務處統一張貼於試卷袋上。於出題科目考試當節，請務必留在辦公室內。請「審題老師」請檢視

試題有無超出範圍，選項有無問題，請務必逐項勾選審題表項目後簽名確認，必要時得做第二次審題。(附件三)。

②為因應 108 學年新課綱的實施，落實教學正常化，請非專長配課教師依課表內容進度授課，並務必參與校內、校外相關增能研習或工作坊。藝術領域非專長教師每年都須參與增能研習，校內如有非專教師但無法參與增能研習者，請務必參加校內自行辦理研習或參與其他學校場次研習，確保教學正常化。

③ 各領域每學期應至少規劃一次研習，鼓勵校內教師跨域增能。請領召擬定研習計畫後、教學組提報縣府，待計畫通過後方可申請研習時數。(請留意：工作坊性質研習，研習時數減半。)研習後一周請繳交成果報告(需含照片 4-6 張)、領域簽到表及研習簽到表，電子檔請寄教學組信箱。成果報告表格式請見領域隨身碟。

④依縣府函說明，請各校於領域教學研討會討論學習扶助測驗結果，督學到校視導時將檢視會議記錄，校務評鑑將抽訪教師操作狀況。推薦入班的個案生若無法參加學習扶助課程，應由原班教師進行個別教學輔導，並請導師期末繳交個案生學習資料冊。部分教師登入科技化評量系統只有一次，宜加強教師使用知能。請領域召集人宣導：每月至少登入 2 次觀看授課班級之測驗結果報告，一、二年級導師請於期末 1/10(五)前繳回各班學生追蹤輔導資料袋，提供縣府訪視備查資料。

(3)領域會議領召需協助統整之議題：

①會考試題分析：會考試題 2 題

②教學評量：請討論多元評量方式與計分方法。

③**公開授課**：因應 108 學年度起，校長暨教師每學年應**公開授課一次**的規定，請協助提醒領域教師，依規定每位教師每學年必須至少觀課一次。請協助提醒領域教師：備觀議課三表件(電子檔)寄至教學組信箱，lkjhteaching@lkjh.chc.edu.tw。學校網站「彰化縣教師公開授課資訊系統」登入進行結案管理(觀課資料需含授課照片 2 張。)

④三年級會考後規劃：會考後三年級教學相關活動請學藝紀錄教室日誌。

⑤為使彈性課程教學正常化，彈性學習課程規劃應符合十二年國教課綱規定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或是其他類課程之任一主題；其課程計畫內容需包含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各單元/主題名稱與教學重點、教學進度及評量方式。

2. 下學期一年級舉辦校外教育(4/23)及二年級舉辦隔宿露營(3/6、7)，煩請各領域教師協助代課及督導留校自習學生。

3.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作業抽查時間：

10/22-24 (自英地)、12/10-12 (歷公數)、1/03(作文)(附件四)，優良表單填寫回復紙本方式，由班級學藝負責繳交。

4. 本校原住民學生選修「本土語言」(原住民族語課程)之需求，本學年布農語和泰雅族語課。配合教育部政策，聘用教學支援人員至本校上課，以不影響本校原課程規畫及家長意願，下學期原住民課程時間延續早自習時段，規劃於雙周

上課，隔週一早自修（7:30~8:15）及第一節已於課發會議中討論通過，並報府備查，開課時間如附件五。

5. 彰化縣 114 學年度精進教學推動計畫，《專業學習社群》由科技領域負責，《政策及校本主題》由自然領域負責。依公告編號第 11301850 號，執行期程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

(二)註冊組:(無)

(三)設備組:

1. 下學期教科書三年級將於 114 年 1 月 20 日(一)下午發放，一、二年級將於 114 年 2 月 10 日(一)返校日上午發放，若有缺補書的同學請洽設備組進行補書、換書。教師備課用書三年級將於 114 年 1 月 16 日(四)起放置於教務處旁教科書庫，一、二年級將於 114 年 2 月 10 日(一)起統一放置於教科書庫。
2. 中小學科展今年收件時間，初審網路報名:2/21~3/5，3/4~3/5 作品說明書送件，4/8 作品於泰和國小複審，請有做科展的領域留意交件時間，紙本資料將統一由設備組收齊後印製。

(四)資訊組:

1. 縣網中心為推動「彰化縣數位師生單一學習帳號系統 eip」與身分資料建置，將於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進行「校務系統」帳號盤點作業，請在填報表單時登入「彰化 GSuite 帳號與個人資料應對(需另提供「個人身分證字號」與「個人備用信箱」)。

學務處

(一)訓育組:下學期的活動參閱如下:

1. 二年級隔宿露營活動日期為 3/6 (四)至 3/7 (五)。
2. 79 周年校慶師生作品靜態展:5/22(四)至 5/28 (三)
3. 79 周年校慶慶祝大會及才藝表演活動:5/22、23 (四五)
4. 卡拉 OK 初賽:3/11 (二)第 2-4 節。卡拉 OK 決賽:5/21(三)第 3-4 節
5. 畢業典禮:6/10(二)

(二)生教組

1. 請領域召集人向各領域教師宣導，教育部規定「每位教師每年至少要有四小時性平、交通安全研習時數」，本校達成率偏低，請老師多參加縣內相關研習，充實知能。
2. 因應兒童權利公約及法治教育，課程教學多元化，請任課老師利用上課時間將相關議題(如:霸凌、性平、毒品、交通安全等)融入相關科目。
3. 全國法規資料庫人口網站教材納入國中學期教學，並列入學校課程計畫。
4. 全國法規資料庫入口網站國中法治教育教材，每學年於國中二年級實施三小時之融入式教學。

(三)衛生組:彰化縣每年均會辦理「彰化縣健康促進教材教案暨學習單設計競賽」，故協請健體領域於每學年度繳交一份健促教案暨學習單。

總務處:依據註冊組預估，114 學年度新生班級數新增 3 班，預計將 3 間專科教室改為普通教室。

輔導室:

(一)特教組:

1. 請領域召集人向各領域教師宣導，教育部規定「每位教師每年至少要有 3 小時特教研習時數」，請老師多參加縣內相關研習，充實特教知能。
2. 對於就讀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學生的教學、教材、作業、評量方式，請各領域召集人向領域教師宣導給予彈性調整及協助，幫助特殊生得到適性學習。
3.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教學多元化及正常化，請任課綜合活動輔導課之教師利用上課時間配合融入生命、生涯、性別、家庭教育議題。各年級生涯發展教育活動安排青參閱行事曆。

(二)資料組:

1. 三年級升學博覽會於會考完後 5/20(二)上午舉辦。
2. 請領域召集人向各領域教師宣導，教育部規定「每位教師(含代理)每年至少要有 4 小時家庭教育研習時數」，請老師多參加縣內相關研習，充實家庭教育知能。

(三)輔導組:113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計畫，本學期繼續執行。老師協助。

四、討論提案

案由一：討論第二學期段考及作文競試、模擬考事宜。

說明：請見附件一（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1. 本學期三次段考時間：

第一次：114 年 3 月 26 日(三)、27 日(四)

第二次：114 年 5 月 13 日(二)、14 日(三)※三年級提前於 4 月 30 日(三)

第三次：114 年 6 月 27 日(五)、30 日(一) ※三年級無此次段考

2. 本學期作文競試時間：安排在第一次段考時程

3. 本學期模擬會考時間：

第三次：114 年 2 月 19 日(三)、20 日(四)【1-5 冊、考作文】

第四次：114 年 4 月 17 日(四)、18 日(五)【1-6 冊、考作文】

4. 全國會考時間：114 年 5 月 17 日(六)、18 日(日)

決議：無大幅度更動，故按照原訂日期進行各項事務活動，全數通過。

案由二：呈「彰化縣立鹿港國中命題與審題實施要點」「彰化縣立鹿港國中審題檢核表」，須經課發會討論通過後實施決議。

說明：詳見附件三。

決議：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實施。

案由三：討論本校 113 學年度一年級和二年級戶外教育活動計畫。

說明：因戶外教育活動隨隊指導教職員工費用須縣府專案補助，戶外教育活動須於課程發展委員會提出計畫，會議中討論、審查通過計畫並記錄後，始得申請相關補助。

決議：二年級戶外教育經由招標後，定於 114.03.06(四)~03.07(五)隔宿露營。
一年級戶外教育經由招標後，定於 114.04.23(三)舉辦。

五、臨時動議

六、主席結論

七、散會

承辦

主任

決行

教師兼教學組長游淑斐

教師兼教務主任楊淑昀

鹿港國中 校長 錦仁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重 要 行 事
	26	※27	28	29	30	31	2/1	1/27 彈性放假 1/28 除夕
0	2	3	4	5	6	7	8	2/8 補上班(補 1/27 彈性放假)
1	9	10	11	12	13	14	15	2/10 全校返校日(大掃除) 體育班訓練開始 期初課發會暨校務會議(10:30) 全校 AED 教育訓練(下午) 2/11 正式上課、烹飪班開訓 12:30 學藝股長幹部訓練(閱讀研習教室) 2/11-14 友善校園週 2/12 烘焙班開訓 2/13 第七節二三年級幹部訓練 水產選手集訓(鹿高)、彰工開訓(中午) 2/14 國文領域教學研究會議 第七節一年級幹部訓練 國一技職講座、家庭教育宣導、美容班開訓
2	16	17	18	■19	■20	21	22	2/17-21 領域會議週 2/17 二年級常規(第 1 節) (宣導事項:反毒、交通安全、性平教育、反霸) 彰工班、美容班開課 2/19-20 第三次模擬考(1-5 冊)
3	23	24	25	26	27	#28	3/1	2/24 班會課-補考、第八節開始、地震避難演練 2/25 學扶開始 2/27 水產組補課(結業) 2/28 和平紀念日
4	2	3	4	5	6	7	8	3/3 國際交流經驗分享、原民上課(1) 3/3-7 技藝競賽周 3/4 導師會報 三年級畢冊班級頁收件截止時間 3/6-7 二年級隔宿露營 3/7 一年級社團 1
5	9	10	11	12	13	14	15	3/10 一年級法律宣導 3/11 卡拉 OK 初賽、烹飪組開課 3/12 烘焙組開課 3/13 國三適性入學宣導講座(第 7 節) 國三家長適性入學宣導講座(19:00) 3/13-14 二年級社團 1、一年級社團 2
6	16	17	18	19	20	21	22	3/17 原民上課(2) 3/20-21 社團暫停(段考周) 3/19--4/2 第二次模擬選填志願
7	23	24	25	▲26	▲27	28	29	3/26-27 第一次段考(30 日) 3/28 一年級社團 3
8	30	31	4/1	2	#3	#4	5	3/31 原民上課(3)、全校大掃除(第 1 節) 4/1 導師會報 4/3 補假(清明節) 4/4 兒童節 4/5 清明節
9	6	7	8	9	10	11	12	4/7 一年級常規訓練(第 1 節) (宣導事項:反毒、交通安全、性平教育、反霸) 4/8 ELTA 課程開始 4/8-10 作業抽查(歷公數) 4/10 二年級社團 2

10	13	14	15	16	■17	■18	19	4/14 原民上課(4) 4/17-18 第四次模擬考(1-6 冊) 二年級社團 3、一年級社團 4
11	20	21	22	23	24	25	26	4/21 三年級常規(第 1 節) (宣導事項:反毒、交通安全、性平教育、反霸) 4/23 一年級戶外教學(暫定) 4/24-25 二年級社團 4、一年級社團 5 4/25 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日 4/25-5/2 三年級變更就學區申請
12	27	28	29	▲30	5/1	2	3	4/28 原民上課(5)、二年級月經平權宣導 4/28-5/19 技優網路選填志願 4/29 導師會報 4/30 三年級第二次段考 5/1-2 二年級社團 5、一年級社團 6 5/3 國語文、原住民彰化縣初賽
13	4	5	6	7	8	9	10	5/5 彰工組結訓 5/8-9 彰化縣讀者劇場比賽 5/9-10 社團暫停(段考周) 5/11 新生美術班術科測驗
14	11	12	▲13	▲14	15	16	●17	5/13-14 一二年級第二次段考(30 日) 5/15-16 二年級社團 6、一年級社團 7 5/16 三年級第八節結束 5/17-18 國中教育會考
15	●18	19	20	21	22	23	24	5/19 一二年級大掃除(第 1 節) 學扶篩選測驗(暫定第 1-3 節) 5/20 三年級升學博覽會(上午)、入班宣導(下午) 5/20-22 作業抽查(自英地) 5/21 卡拉 OK 決賽(暫定)、員林農工均質化活動 5/22 上午三年級高職參訪/達德(暫定全三年級) 5/22-28 校慶作品展 5/23 作文抽查(三年級) 校慶表演(5/22-23 社團暫停、第八節照常)
16	25	26	27	28	29	#30	31	5/26 二年級反毒宣導(暫訂)、原民上課(6) 美容組結訓 5/26-29 校園書展 5/27 導師會報、烹飪組結訓 5/27-6/3 優先免試入學正式志願選填 5/28 三年級大掃除(第 4 節)、烘焙組結訓 5/29 作文抽查(一二年級)、二年級社團 7 5/30 補假(端午節) 5/31 端午節
17	1	2	3	4	5	6	7	6/2 課發會(第 1 節) 6/2-6 校內一年級英語讀者劇場 6/4 地理知識大競賽(校內初賽) 6/5-6 社團 8
18	8	9	10	11	12	13	14	6/10 畢業典禮(暫定) 6/12 ELTA 課程結束 6/12-13 社團 9 (社團課結束)
19	15	16	17	18	19	20	21	6/18 學扶結束 6/20-6/25 三年級免試入學正式選填志願
20	22	23	24	25	26	▲27	28	6/27、6/30 第三次段考(30 日) 6/27 第八節結束 6/30 休業式、大掃除(體育班第八節結束)
21	29	▲30	7/1	2	3	4	5	7/1 暑假開始(體育班暑訓開始)
上課日數		19	19	18	18	16		7/14(一)-8/08(五) 暑期輔導

▲段考

■模擬會考

#假日

※彈性放假

社團日：一年級 3/7、3/14、3/28、4/18、4/25、5/2、5/16、6/6、6/13(共 9 次)
 二年級 3/13、4/10、4/17、4/24、5/1、5/15、5/29、6/5、6/12(共 9 次)
 一年級戶外教學：4/23
 二年級隔宿露營：3/6、3/7

附件二

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教學研究會各領域開會時間表

節次 日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2/14 (五)	國文領域教學研究會 地點：圖書館二樓					
2/17 (一)					英語領域教學研究會 地點：圖書館二樓	
2/18 (二)	健體領域教學研究會 地點：活動中心二樓		藝文領域教學研究會 地點：圖書館二樓		數學領域教學研究會 地點：圖書館二樓	
2/19 (三)					自然領域教學研究會 地點：圖書館二樓	
2/20 (四)	社會領域教學研究會 地點：圖書館二樓					
2/21 (五)			綜合領域教學研究會 地點：圖書館二樓		科技領域教學研究會 地點：生科教室 B	

彰化縣立鹿港國中命題與審題實施要點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民國 101 年 5 月 7 日臺參字第 1010079561B 號令「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 5 月 6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20033305C 號函「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

貳、目的

- 一、為使定期評量紙筆測驗合乎評量之專業性、價值性、公平性、公正性，並恪遵評量之迴避保密與責任原則。
- 二、提昇命題客觀性並建立命題管控機制，提昇教師評量之專業。
- 三、避免試卷出現選項錯誤、題意不清、題數過多、錯字、配分等方面之缺失。
- 四、審題教師扮演協助者之角色，保護出題教師的權益，提昇學生學習評量成效。

參、命題原則

- 一、每學年度第一次領域教學研究會時，各領域以遵守迴避原則排定上下學期段考命題教師，名單提交教務處備查。
- 二、命題教師秉持專業，切實依據年度課程計畫之進度範圍，設計評量試題。
- 三、排版原則如下：
 1. 試題標題：鹿港國中○學年度第○學期○年級○○科第○次段考
 2. 試題格式：
 - (1) 字體：新細明體／標楷體／Times New Roman 字體 12-14 號字
 - (2) 頁尾請標註頁數
 - (3) 版面設計上盡量讓題目於同一頁面呈現，以利學生作答
 - (4) 若採讀卡方式，請留意各大題之間題數的接續
 - (5) 用紙以兩張四面為原則
- 四、命題內容請參照評量準則之規定，兼具知識、理解、應用、綜合、分析、歸納、閱讀等層面，其內容及類型須適合所要測量的學習結果。
- 五、命題務必兼顧難易度、鑑別度及適當的配分，並兼顧學生作答之時間，建議各領域難的試題不要超過 15%，易的試題不低於 30% 為原則。
- 六、命題教師應妥善存放試題資料，以防試題外洩，且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皆應嚴守評量試題之保密，以維護學生評量成績之公平性。
- 七、試題敘述要簡單、明確並符合學生認知程度且符合學生之生活經驗。
- 八、試題應避免含有性別歧視、族群歧視或其他意識形態。
- 九、命題教師應避免直接使用歷屆考古題或題庫命題，以免有試題外洩之虞。

肆、審題原則

- 一、每學年度第一次領域教學研究會時，由各領域以遵守迴避原則排定上下學期段考審題教師，名單提交教務處備查。
- 二、依出題通知單上收卷時間，出題教師將試卷及答案均送至教務處後，教務處即通知各領域排定之審題教師至教務處審題。
- 三、審題教師依據下列原則，進行審核：
 - 1.命題範圍應符合教學進度。
 - 2.題目的文字敘述應清楚，力求選項完整無誤，避免錯別字。
 - 3.判斷題目內容的難易度是否適當。
 - 4.檢查附圖是否清晰易判讀，且配合題意。
- 附則：若發現有爭議性的題目，而命題教師與審題教師均無法取得共識時，得提交領域召集人進行複閱，且教務處保有最後審核修訂權，確認修訂後始得印製試卷，以維護學生權益。
- 四、依「審題檢核表」(附件一)所列相關檢核項目勾選檢核，試卷若有缺漏之處記錄於檢核表上，若有相關建議亦可加以記錄。
- 五、試卷若有缺漏處，教務處會將審題後建議告知出題教師以進行修正。
- 六、審題且修正後，統一將試卷送印。

伍、迴避及保密原則

- 一、子女就讀本校之教師，除了迴避任教子女外，排定命題、審題時亦應迴避子女就讀的年級，避免子女的評量成績受到質疑。
- 二、試卷完成後交由教務處審查、印製、保管，命題教師不得將試題流出或提前讓學生預習。
- 三、命題教師不得公布題目、題數、分數分配、試卷難易度等試卷相關資訊。
- 四、命題教師須注意試題之保密性，於公用電腦進行命題作業時，切勿將試題儲存於開放可存取的儲存設備或網路空間。

陸、本辦法經課發會決議，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審題檢核表

彰化縣立鹿港國中審題檢核表

一、試題格式：

標題	☐ 正確	需修正： ☐ 鹿港國中 ☐ 學年度 ☐ 學期 ☐ 年級 ☐ 科目 ☐ 第○次段考 備註：	☐ 已修正
字體大小	☐ 12 或 14 號大小	建議修正： ☐ 過大 ☐ 過小 備註：	☐ 已修正
字型	☐ 新細明體／標楷體 ／Times New Roman	建議修正： 備註：	☐ 已修正
答題空間	☐ 適中，書寫空間足夠	建議修正： 備註：	☐ 已修正
題號選項	☐ 大題數字順序正確 A ☐ 各子題順序正確 B ☐ 題號接續順序正確 C ☐ 選項順序正確 D	需修正題號（請註記該題錯誤為何）： 備註：	☐ 已修正
版面配置	☐ 版面配置閱讀舒適	建議修正： 備註：	☐ 已修正
其他			☐ 已修正

二、試題內容：

符合命題範圍	☐ 符合	超過範圍題號： 備註：	☐ 已修正
--------	-----------------------------	----------------	------------------------------

（請接續本頁繼續填寫，感謝老師）

題意明確	☐ 符合	題意不明確題號： 備註：	☐ 已修正
用字／拼字／ 符號正確	☐ 符合	用字拼字需修正題號： 備註：	☐ 已修正
題數符合領域 命題原則	☐ 符合	題數分配需修正大題號： 備註：	☐ 已修正
試題符合性別 平等原則	☐ 符合	建議修正題號： 備註：	☐ 已修正
配分恰當	☐ 符合	配分建議修正大題號： 備註：	☐ 已修正
教師版解答	☐ 正確	需修正題號： 備註：	☐ 已修正
其他			☐ 已修正

考試項目	_____學年度 第_____學期 _____年級 _____科 第_____次段考		
命題教師 請勾選	有參考其他資料命題，並進行轉化，無原文照錄。		☐ 是，已轉化 ☐ 否，請說明： _____
	同意將段考試題上傳至全國中小學題庫網。		☐ 是，同意 ☐ 否，不同意
命題教師		審題教師	
	(簽名)		(簽名)

審題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各科作業定期抽查實施要點

一、主 旨：養成學生確實完成作業及預習、複習的良好習慣。

二、實施對象及日期：

週別	日期	星期	年級	科目	對象	週別	日期	星期	年級	科目	對象
九	4/8	二	全	自然	全班	十五	5/20	二	全	歷史	全班
九	4/9	三	全	英文	全班	十五	5/21	三	全	公民	全班
九	4/10	四	全	地理	全班	十五	5/22	四	全	數學	全班
						十五	5/23	五	三	作文	全班
						十六	5/29	四	二		
									一		

注意事項：

- 全體學生應按預定進度表規定日期之科目攜帶作業簿到校備查。
- 一年級：早上 9、10 點。二年級：中午 11、12 點。三年級：下午 2、3 點。
- 抽查作業前請先交由各科任課老師批閱，應有任課老師批閱紀錄或簽名。習作封面完整填寫學生班級、座號、姓名與任課老師姓名，以示尊重。
- 送交抽查作業前，學生應將作業整理乾淨、講義張貼請黏貼整齊。
- 抽查日各班學藝股長於規定時間內，將作業簿放置教務處長桌，擺放整齊。登記表與優良作業名單，夾在第一本作業簿封面。
- 補交作業者請於受檢三日內下午及受檢後一周內辦理，補交作業請攜帶紅單銷單。抽查日起一週內未補交及作業簿不完整者記警告乙次，逾期不予受理。
- 該班書寫認真、製作精美之作業，請任課老師填寫優良名單，每班五名。名單提交教務處，嘉獎乙次並公告學校官網，以資獎勵。
- 三年級作文抽查 4 篇(5/23 早上 9 點)，一二年級作文抽查 4 篇(5/29 早上 9 點/11 點)。

附件五

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第二學期本土語言 - 泰雅族語 課表

授課教師：黃小音 老師

學生：3 年 2 班 23 號 郭鎧徵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日期(共 12 堂)
隔周上二節 (1)早自習 07:30~08:15 (2)班 會 08:15~09:00	圖書館 1 樓	113 年 3/3、3/17、3/31、4/14、 4/28、5/26 (6 次，12 堂課)

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第二學期本土語言 - 泰雅族語 課表

授課教師：黃小音 老師

學生：1 年 7 班 7 號 邱品瑞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日期(共 12 堂)
隔周上二節 (1)早自習 07:30~08:15 (2)班 會 08:15~09:00	圖書館 1 樓	113 年 3/3、3/17、3/31、4/14、 4/28、5/26 (6 次，12 堂課)

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第二學期本土語言 - 布農族語 課表

授課教師：金光華 老師

學生：3 年 5 班 29 號 胡宇傑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日期(共 12 堂)
隔周上二節 (1)早自習 07:30~08:15 (2)班 會 08:15~09:00	圖書館 1 樓	113 年 3/3、3/17、3/31、4/14、 4/28、5/26 (6 次，12 堂課)

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第二學期本土語言 - 布農族語 課表

授課教師：金光華 老師

學生：2 年 13 班 2 號 邱翔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日期(共 12 堂)
隔周上二節 (1)早自習 07:30~08:15 (2)班 會 08:15~09:00	圖書館 1 樓	113 年 3/3、3/17、3/31、4/14、 4/28、5/26 (6 次，12 堂課)

鹿港國中 113 學年度 第二學期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開會簽到表

時間: 114 年 2 月 10 日

地點: 閱讀研習教室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李錦仁	李錦仁	國文領域 113 年度領召	羅斐琦	羅斐琦
家長代表	施燁志	請假	英文領域 113 年度領召	陳郁芬	陳郁芬
教務主任	楊淑昀	楊淑昀	數學領域 113 年度領召	林韋材	林韋材
學務主任	許瑞誠	許瑞誠	自然領域 113 年度領召	楊瓊薇	楊瓊薇
總務主任	楊明祥	楊明祥	社會領域 113 年度領召	梁蕙萱	梁蕙萱
輔導主任	蘇昭政	蘇昭政	藝文領域 113 年度領召	曾桂芬	曾桂芬
教學組長	游淑斐	游淑斐	健體領域 113 年度領召	葉素慧	葉素慧
註冊組長	姚俊全	姚俊全	綜合領域 113 年度領召	陳季雲	陳季雲
設備組長	東慶璋	東慶璋	科技領域 113 年度領召	陳泰宏	陳泰宏
資訊組長	陳泰宏	陳泰宏	特教領域 113 年度領召	蔡綉菁	蔡綉菁
訓育組長	林韋材	林韋材	本土語課程召集人	李睿竹	李睿竹
生教組長	施瑞傑	施瑞傑	一年級代表	吳淑婉	吳淑婉
衛生組長	施咸如	施咸如	二年級代表	侯貴文	侯貴文
體育組長	黃柏翰	黃柏翰	三年級代表	顏伶真	顏伶真
輔導組長	李怡楨	李怡楨	教師會代表	施銘森	施銘森
資料組長	施佩伶	施佩伶	閱讀小組 (列席)	倪美瑗	倪美瑗
特教組長	龔怡潔	龔怡潔	教學副組長 (紀錄)	陳薇羽	陳薇羽

1777